



• 世界动物小说大师经典作品系列

# 丛林故事

[英]拉迪亚德·吉卜林 著  
张煜 陈晨 译

诺贝尔  
文学奖获得者

吉卜林

作品



新时代出版社  
New Times Press

# 丛林故事

[英]拉迪亚德·吉卜林 著 张煜 陈晨 译



新时代出版社  
New Times Press  
· 北京 ·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丛林故事 / (英) 吉卜林著 ; 张煜, 陈晨译. — 北京: 新时代出版社, 2015.6

ISBN 978-7-5042-1499-7

I. ①丛… II. ①吉… ②张… ③陈… III. ①童话—英国—近代 IV. ①I561.8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114095号

※

**新时代出版社** 出版发行

(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23号 邮政编码100048)

北京嘉恒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新华书店经售

\*

开本 710×1000 1/16 印张 13.25 字数 97千字

2015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价 22.00元

---

(本书如有印装错误, 我社负责调换)

国防书店: (010) 88540777

发行邮购: (010) 88540776

发行传真: (010) 88540755

发行业务: (010) 88540717

## 动物小说的魅力

安武林

动物小说在当下越来越火，越来越受孩子们的欢迎，这倒是一件很令人欣慰的事。尽管这种形式和题材的小说，早已经传入我国，但能被高度重视和如此畅销却不过是近些年的事情。这个原因是复杂的，但不管怎么说，动物小说的创作、出版，乃至翻译目前几乎达到了一个巅峰的状态。

这几本外国作家的动物小说集，倒也纯粹，是英国作家吉卜林和加拿大作家罗伯茨的作品。吉卜林的知名度比罗伯茨的知名度要大得多，原因是他曾荣获过诺贝尔文学奖，而他的文学成就不仅仅止于动物小说这个方面。相比之下，罗伯茨的知名度要小一些。动物小说在很多年内，都是一个小众圈内的读者喜欢，他知名度小的原因和这种形式和题材的被重视的程度情况类似。尽

管动物小说已经大红大紫了，但在市场上流行的情况来看，读者对吉卜林的熟悉程度仍远远高于罗伯茨，出版的情况也如此。

其实，对于吉卜林的动物小说，尤其是这两部在世界范围都很流行的作品集，大家都达成了共识，也就是吉卜林的动物小说并不是纯粹的动物小说，动物只不过是他作品的一个表现形式，从科普的意义上说，几乎和动物本身关系并不大。他的作品机智，幽默，风趣，生动，故事性很强，耐读，因此格外受孩子们的喜爱。所以，人们依然乐意把他的小说归之为动物小说，但他的动物小说童话和寓言的色彩浓。

罗伯茨的小说和西顿的动物小说一样，属于纯粹的动物小说。按照人们的约定和共识，动物小说中的动物主人公，一般是不说话的，这几乎成了判定一部小说是不是纯粹的动物小说的一个标准。然而，这个标准对孩子们来说是毫无意义的，因为孩子们既不懂这些，也不关心这些，他们所关心的是小说是否好看。因此，吉卜林的小说占着很大的优势。

动物小说，一般具有科普的基础，这种基础就是关于动物本身的知识是动物小说的基本品质。也就是说，在普遍性之内，作家不破坏动物的基本物性原则，比如狼是食肉动物，我们不能让一只狼违背自己的饮食习性去吃草，从而让它变成一只食草动物。而在童话范畴内，是可以的，是被允许的。因为童话建筑的是理想的世界，为了它的最高理想，无论是出于道德，情感，还是美德原因，它都可以牺牲或者改变动物的物性原则。而动物小说是

不可以的，这在罗伯茨和西顿的动物小说中表现得非常明显。

动物小说的魅力，来源于两个方面，一是人们对动物本身的好奇，除了那些宠物的爱好者之外，可以说大多数人对动物本身所拥有的知识是极其有限的。科普的知识犹如解剖学知识一样，无血无肉的，依然不能够引起更多读者的注意，在这方面，动物小说的作家担负起了重要的使命，他们近距离地观察动物，表现动物，将动物纳入到可以充分地展示自身的故事框架之内，将其某一点放大，让人们更清晰地认识动物，感知动物，犹如摄影的局部定格与放大一样。我们可以更亲切地认识动物，当然，是我们的同类。尽管我们喜欢以低等和高等来划分我们和动物们的界限，但我们是同类这个事实却无法改变。动物小说作家们是打破这种高等和低等界限划分的人，他们以同类来表现它们，怀着深刻的情感，爱或者憎。另外一个原因，就是动物小说家们高超的精湛的艺术表现技巧，让我们从文学的角度来亲近动物，认识动物。在他们的笔下，动物是具有人的品质的，他们或者表现人与动物之间的关系，或者表现动物与动物之间的关系。

一切的动物小说，毫无疑问，都直接映射我们人类的品质和关系。动物世界，除了那点科普的区别之外，它们就是我们人类世界的另一种表现方式。大自然的法则，对动物和人类是一视同仁的。我们通过阅读动物小说，不仅仅是激起我们对动物持有人性化的关怀，体贴之情，怜悯之情，敬畏之情，而且也能够反思我们人类行为的本身。我们让孩子们热爱大自然，热爱生命，那

么，我们首先要让他们了解大自然，了解生命，而阅读动物小说，则是最好的选择。在儿童的天性之内，他们本身就对神秘的事物保持着高度的热情，那么，动物小说中所描绘的那个动物世界，更是他们高度关注的世界。动物小说中，是残忍和血腥唯一可以合法存在的领地，我们想让孩子们认识大自然的法则，那是不能通过童话来展现的。所以，动物小说，是最好的选择。

# 目录

---

毛格利和他的狼兄弟们 /1

卡阿狩猎记 /40

白海豹 /87

红毛狗 /120

春天的步伐 /169

# 毛格利和他的狼兄弟们

---

蝙蝠芒释放了夜幕，  
鸢鹰兰恩将夜幕带上了路。  
牲畜被关在牛棚和茅屋，  
因为我们要放纵自己到日出。  
这是显示骄傲和力量的杀戮，  
鹰爪、獠牙和利钳一起投入。  
啊，听那呼喊声——愿你们打猎都富足，  
遵守丛林法则的全体动物！

——《丛林夜歌》



西奥尼山上一个暖意融融的傍晚，大概七点钟左右，狼爸爸从昼眠中醒来，他挠了挠身子，打了个哈欠，将爪子一只只地伸展开来，以驱走指尖剩下的睡意。狼妈妈仍然躺着，灰白色的大鼻子低垂着，靠在四只滚来滚去、嗷嗷叫唤的小狼崽身上。月光洒落在他们居住的洞口。

“嚎呜！”狼爸爸开口了，“又该打猎了。”他正打算往山下跃去，这时，一个长着蓬松大尾巴的矮小身影堵住了洞口，低声嚎叫：“祝您好运，噢，狼族的首领。愿好运伴随您高贵的孩子，愿他们长出强健的牙齿，好让他们永远都不忘记这个世上还有挨饿的。”

原来是专吃残羹的胡狼塔巴克。印度境内的狼都很鄙视他，因为他到处招摇撞骗，搬弄是非，专门在村子的垃圾堆里捡破布条和烂皮条吃。但他们也害怕他，因为塔巴克比丛林中的任何动物都容易发狂。每当他发狂时，他就会毫无顾虑地在森林里横冲直闯，完全忘记了自己过去害怕什么，看见什么就咬什么，连老虎见了他都躲得远远的。野兽们认为最丢脸的就是发狂。人类叫它狂犬病，他们则称之为“丢厄尼”——见了他就赶紧躲开。

“好吧，你进来看看吧！”狼爸爸板着脸说，“不过，这里可没什么吃的。”

“对狼来说，可能没什么可吃的，”塔巴克说，“但对我这种渺小的胡狼来说，一根干骨头就是一场盛宴了。我们是谁，一群胡狼，还有什么可挑剔的？”他一溜烟地跑到洞里，找到一根带着点肉的鹿骨头，坐在那里美滋滋地啃了起来。

“非常感谢这顿美餐。”他说着，舔了舔嘴唇。

“这些高贵的孩子们多么漂亮！他们的眼睛真大！而且还这么年轻！是的，是的，我应该知道，大王的儿子一生下来就是男子汉。”其实，塔巴克和其他动物一样，心里很清楚，当面恭维人家的孩子是件让人忌讳的事。他看到狼妈妈和狼爸爸站在那里，很不自在，他心里真是高兴。

塔巴克坐在那里，一动不动，心里却为自己做的坏事高兴不已，然后，他心怀恶意地说道：

“大首领施尔汗把他的狩猎区换了个地儿。从下个月开始，他就要在这边的山里捕猎了。他是这么告诉我的。”

施尔汗是一头老虎，住在三十公里外瓦恩古卡河的附近。

“他没有这个权利！”狼爸爸愤怒起来，“根据‘丛林法则’，要是没有预先通知，他就没有权利更改狩猎场地。他会惊动十几公里范围内的猎物，而我——最近还要猎取双人份的食物呢！”

“他妈妈叫他‘朗格里’（瘸腿），不是没理由的。”狼妈妈轻声说，“他生下来就少了一条腿，所以只猎杀牛。瓦恩古卡的村民们对他很是气愤。现在，他又跑到这里来惹我们的村民。他走了以后，村民们准会到丛林里来烧草丛搜捕他的，到时候，弄得我们和我们的孩子无容身之处，只得离开。我们还真得感谢施尔汗了。”

“我是否要向他转达你们的感激呢？”塔巴克说道。

“滚出去！”狼爸爸咬牙切齿地说，“滚出去和你的主子一起去打猎吧。你这个晚上做的坏事已经够多的了！”

“我会走的，”塔巴克不急不慢地说，“你可以听到施尔汗就在下面的密林里。其实，我根本就不用告诉你这个消息。”

狼爸爸侧耳细听，听到在一个通往小河的山谷中传来一头老虎气冲冲的怒吼声，他什么都没逮着，哪怕整个丛林都知道，他也毫无顾忌。

“愚蠢的家伙！”狼爸爸说道，“一开始就那么吵！他以为我们这里的鹿都像瓦恩古卡的肥牛一样蠢吗？”

“嘘。他今天晚上既没逮着公牛，也没逮着鹿，”狼妈妈说道，“他逮了个人。”

低吟声变成了一阵呜呜声，仿佛来自四面八方。这种声音常常让野宿在外的伐木工人和流浪人胆战心惊，有时还让他们跑进了老虎的口中。

“人？！”狼爸爸露出满口森白的牙齿，“嚎！难道池子里的甲壳虫和青蛙太少了，让他不得不吃人？而且还是我们的地盘上！”

丛林法则的每条规定都不是毫无根据的，它禁止任何动物吃人，除非是要教导孩子如何猎杀食物；不过，必须在自己族群的狩猎区以外。其真正原因在于：杀害人就意味着迟早会招来一群骑着大象、持着枪支的白人，和上百名拿着铜锣、火箭和火把的棕色人群。这会给整个丛林带来灾难。而野兽们则如此解释：人类是一切生

物中最软弱、最无抵抗力的群体，碰他们的话，很不道德。他们这么说，说的也对，吃人的动物都长着疥癣，而且会掉牙齿。

呜呜声越来越大，最后变成了老虎捕食时的一种高声吼叫：“啊呜！”

紧接着传来施尔汗一阵吼叫——缺乏虎气的吼叫。

“他没逮着，”狼妈妈说道，“怎么回事？”

狼爸爸跑出几步远，听到施尔汗在灌木丛里跌跌撞撞，嘴里生气地嘀咕着什么。

“这个蠢家伙，竟然跳到一个伐木工的篝火堆里，把脚烫伤了。”狼爸爸哼哼地说道，“塔巴克和他在一起。”

“有什么东西上山了，”狼妈妈的一只耳朵抽搐起来，说道，“准备好。”

密林丛中的树枝沙沙作响，狼爸爸蹲下身子，准备扑上去。此时，你若正在观看的话，你会看到世界上最奇妙的一幕——狼爸爸在半空中停了下来。他没看清目标时就扑了上去，随即又设法停住了脚步。结果是，他跃到一米多高的空中，却又落在了原地。

“人！”他猛地喊道，“一个人类的小娃娃。快看！”



就在他的正前方，一个刚学会走路的小娃娃站在那里，他浑身裸露，皮肤棕亮，手里拿着一根小树枝。从来没有一个这么娇嫩、笑起来露着酒窝的小生命，夜晚出现在狼窝的洞口。他直视着狼爸爸的脸，笑出声来。

“那是个人类的小娃娃吗？”狼妈妈问道，“我还从没见过。把他叼到这边来。”

狼习惯于把自己的小狼崽叼来叼去。如果需要，他还能用嘴叼着一个鸡蛋，而且还不会咬破蛋壳。狼爸爸

叼着孩子的背部，把他放在狼崽子中间，他的牙齿连孩子的一点皮都没有擦破。

“多小啊！还光秃秃的——多大胆哦！”狼妈妈柔声说。小娃娃从狼崽群中挤了过来，想靠近狼妈妈温暖的身体。“啊哈！他和他们一起吃食了。这就是人类的小娃娃呀！谁知道一只狼的小崽中间会养着个小娃娃呢？”

“我曾经听说过这种事，但在我们的狼群中，或是我这辈子里，还没有见过。”狼爸爸说，“他身上一根毛都没有，我的脚一碰，他就会死。但是你看，他在看着我们，一点都不害怕。”

洞口的月光被挡住了，施尔汗那方正的大脑袋和宽阔的肩膀塞在出口处。塔巴克跟在后面，尖声细气地说：

“大王，大王，他到这里来了。”

“承蒙施尔汗大驾光临！”狼爸爸嘴里这么说，眼睛里却充满了愤怒，“你想要什么？”

“我要我的猎物。一个人类的孩子到这边来了。”

施尔汗说，“他的父母都逃走了。把他还给我。”

正如狼爸爸说的那样，施尔汗跳到了一个伐木工的